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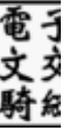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順孝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70

傳真：(02)29560800

電子信箱：AQ8721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安字第11206278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/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)  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J7BZKR）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政府（以下稱該府）辦理112年「青春專案—少年嚴選」創意四格漫畫比賽案，敬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112年4月6日府警少字第11230112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青少年預防犯罪觀念，該府特舉辦「創意四格漫畫比賽」活動，期望透過文字語言及具想像力之漫畫表現，引發青少年對犯罪相關議題的關注，進而強化其法治觀念及自我保護意識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資訊可至該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網站及臉書「Taipei少年警察隊」搜尋相關資訊（承辦人：警務員李景荃，電話：02-2759-9996）。
- 四、檢附活動計畫及宣導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（除 新北市立豐珠中學、  
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）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